

秀水國小 110 年度國家防災日校園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配合行政院國家防災日活動辦理。
- 二、教育部 110 年 7 月 8 日召開「110 年度國家防災日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實施計畫研商會議決議」辦理。
- 三、依據教育部 110 年 7 月 26 日臺教資(六)字第 1100096288 號，「110 年度國家防災日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實施計畫」辦理。
- 四、彰化縣 110 年 7 月 24 日召開國家防災日地震避難演練實施計畫研商會議決議辦理。

貳、目的：

配合行政院「國家防災日」活動，實施全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地震避難掩護演練，熟稔「趴下、掩護、穩住」抗震保命三步驟，強化師生地震災害應變處理能力，俾利做好防震準備，有效減低災損，以維護校園及師生安全。

參、實施時間：

防震宣導及預演：110 年 9 月 13 日上午 8 時 00 分

正式演練時間：110 年 9 月 17 日上午 9 時 21 分

肆、演練重點：實施 1 分鐘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動作（依據內政部及教育部共同訂定之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時間流程及應作為事項辦理）。

伍、實施步驟：

一、計畫與預演階段：

（一）完成計畫擬定：

- 1、學校於 110 年 8 月底前，依據地震避難掩護時間流程及應作為事項與教育部研習活動要求重點，完成校園地震避難掩護演練計畫擬定工作。
- 2、學校於 110 年 8 月 26 日前將預定辦理預演日期、次數，至教育部校安中心填報，並至內政部臺灣 COME(抗)震網完成註冊。

（二）辦理校內說明宣導活動：

- 1、於 110 年 9 月 13 日前對校內教職員工生及家長完成地震就地避難掩護演練計畫、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時間流程及應作為事項之宣導說明，並完成先期推演工作。

- 2、利用集會時機，安排班級辦理地震就地避難掩護示範觀摩活動，與結合相關課程加強宣導，讓師生熟練動作要領與程序，並公布於學校網頁，供師生參考利用。
 - 3、於 110 年 8 月底前，針對異動之教職員及各班級導師完成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時間流程及應作為事項的銜接教育訓練，俾利開學後參與預演活動。
 - 4、於 110 年 9 月開學後，將本計畫附件「110 年度國家防災日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時間流程及應作為事項」及「學校地震避難掩護應變參考程序」，公告於學校及班級公布欄，並加強宣導。
- (三) 設施及器材整備：於暑假期間完成地震演練活動各項設施及器材之檢視與整備工作。
- (四) 避難活動預演：(納入學校行事曆)
- 1、於 110 年 9 月開學後至正式演練前，運用早自習、班會時間或其他集會時機，辦理至少 1 次以上預演活動，以使校內師生熟悉演練程序及動作要領。
 - 2、依據預演狀況隨即進行檢討修正。

二、正式演練階段：

- (一) 地震避難掩護演練狀況發布方式：運用校內廣播系統(或喊話器)或依各校現有設施發布。
- (二) 全校師生實施 1 分鐘就地避難掩護動作。
- (三) 1 分鐘後由師長引導疏散至指定安全地點，並完成人員清查及安全回報動作。
- (四) 安排人員錄製正式演練實況(3-5 分鐘)。
- (五) 學校得邀請當地媒體、民間團體與學生家長共同參與。

三、進行評比：

於正式演練結束後 3 天內，至教育部校安中心登錄參演人數，上傳至彰化縣環境教育及防災教育全球資訊網 <http://163.23.96.15/env100/env.php>，並將自評表(評分人簽章處由校長親自簽名)及演練實況影片於 110 年 9 月 28 日前呈送縣府辦理評選作業。

陸、任務編組及工作分配

編組	職稱	姓名	負責工作
指揮官	校長	郭佳哲	1. 綜理演習工作之準備與進行。 2. 依情況調動各組織間相互支援。
課程文宣組	教務主任	梁介川	1. 規劃地震避難掩護演練融入相關課程。 2. 文宣新聞稿撰寫、寄送。
指揮中心組	學務主任	柯政利	1. 辦理校內教職員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宣導說明及先期推演工作。 2. 發布警報，廣播指揮演習之進行。 3. 媒體、民間團體聯繫，負責統一對外發言。
器材設施檢視組	總務主任	林育廷	1. 演練場地設施及器材檢視、整備及記錄備查。 2. 警報發布系統或設備檢整。
學生輔導組	輔導主任	粘惠如	1. 學生家長聯絡事宜。 2. 個案學生輔導與心理諮商。
策劃通報組	訓育組長	柯宏霖	1. 擬訂計畫，規劃演習之進行。 2. 聯絡校內外有關單位，處理演練相關事宜。 3. 相關成果呈報。
安全防護組	體衛組長	吳俊德	1. 協助指揮師生演練並掌控現場秩序，掌控危機狀況。 2. 協助設置警戒標誌及疏散動線管制。
緊急救護組	護理師	林琇瑜	指揮成立救護中心及編組救護隊，率領衛生糾察巡視及救護傷患。
教學引導組	各班級任導師	各班級任導師	1. 融入地震防災相關資訊於相關課程，加強宣導。 2. 指揮學生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安全疏散，並於安全地區照顧學生，疏導情緒。
攝影組	資訊組長	潘弈私	錄製正式演練實況及影片剪輯
攝影組	導師	翁志雄	錄製正式演練實況及影片剪輯

陸、本計劃經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承辦人：

主任：

校長：

秀水國小 110 年度國家防災日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時間流程

及應作為事項 (9 月 17 日)

演練階段劃分	演練時間序	校園師生應有作為	注意事項
地震發生前	9 月 17 日 9 時 20 分 59 秒 前	1. 運用升旗或早自習完成 1 次演練。 2. 依表定課程正常上課。	1. 針對演練程序及避難掩護動作要領再次強調與說明。 2. 完成警報設備測試、教室書櫃懸掛物固定、疏散路線障礙清除等工作之執行與確認
地震發生 (以警示聲響或廣播方式發布)	9 時 21 分 00 秒	師生立即就地避難掩護。	1. 廣播內容：「地震！地震！全校師生請立即就地避難掩護！」(請挑選適當人員冷靜鎮定廣播) 2. 保護頭部及身體，避難的地點優先選擇(1)桌子下(2)柱子旁(3)水泥牆壁邊。 3. 室內：躲在桌下時，應以雙手緊握住桌腳 4. 室外；應立即趴下，保護頭部，並避開掉落物 5. 任課老師應提醒及要求同學避難掩護動作要確實，不可講話及驚叫。
地震稍歇 (以警示聲響或廣播方式發布)	9 時 22 分 00 秒	1. 聽從師長指示依平時規劃之路線進行避難疏散。 2. 抵達安全疏散地點(抵達時間得視各校地形狀況、幅員大小、疏散動線流暢度等情形調整)。 3. 各班任課老師於疏散集合後 5 分鐘內完成人員清點及回報，並安撫學生情緒。	1. 以防災頭套、較輕的書包、補習袋或書本保護頭部 2. 身障學生及資源班學生應事先指定適當人員協助避難疏散；演練當時，指定人員請落實協助避難疏散。 3. 不語、不跑、不推，在師長引導下至安全疏散地點集合。 4. 以班級為單位在指定位置集合。 5. 任課老師請確實清點人數，並逐級完成安全回報。 6. 依學校課程排定，返回授課地點上課。

彰化縣秀水鄉秀水國小國家防災日地震避難掩護演練腳本
演練日期：中華民國 110 年 9 月 17 日 地點：彰化縣秀水鄉秀水國民小學

項次	演練時間	演練科目	演練內容	演練要領	演練地點	授課人員
1	0916 -0921 (5分鐘)	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整備時間	1. 全體教職員於規劃各場地就位。 2. 各班導師於教室依表定課程授課。	1. 各班導師針對演練程序及避難掩護動作要領再次對同學強調與說明及教室書櫃懸掛物固定。 2. 學務處完成廣播系統測試。 3. 總務處負責疏散路線障礙清除等工作之執行與確認。	各場地	各導師 教職員 總務處
2	0921 -0922 (1分鐘)	地震避難掩護演練	1. <u>學務主任</u> 下達正式演練開始之指令。 2. 生教組長受領主任命令後，立即於上午9時21分利用辦公室內廣播系統播放地震音效，並向各班導師及同學時廣播「地震！地震！全校師生請立即就地避難掩護」訊息。 3. 各班級由導師聽到地震廣播訊息後，立即輔導同學就地實施避難掩護。	※學生在教室內： 1. 導師或任課老師須輔導同學保持冷靜，立即於教室就地避難，輔導同學立即趴下、躲在桌下，再以雙手緊握住桌腳。如果因個人身材因素無法躲在桌下時，則須立即以書包或防災頭套保護頭部後蹲在桌子旁，並注意掉落物（燈具、風扇、吊燈、黑板等）。 2. 室外：應立即趴下，保護頭部，並避開掉落物。其次要離開玻璃、窗戶。另外，就地避難的最重要原則就是保護頭部及身體（可以拿書包或其他物品），避難的地點優先選擇如下： （1）桌子下。 （2）柱子旁。 （3）水泥牆壁邊。 3. 避免選擇之地點： （1）窗戶旁。 （2）電燈、吊扇、投影機下。 （3）未經固定的書櫃、掃地櫃、電視、蒸便當箱、冰箱或飲水機旁或置物櫃旁(下)。 （4）建物橫樑、黑板、公布欄下。 4. 導師或任課老師輔導同學躲在桌下時，應以雙手握住桌腳，如此當地震發生時，可隨地面移動，並形成屏障防護電燈、吊扇或天花板、水泥碎片等掉落的傷害。 5. 向同學說明地震避難掩護三要領：趴下、找掩護、抓住桌腳，直到地震結束。	各班教室	各導師 學務處 總務處

				<p>6. 隨時掌握地震搖晃狀況。</p> <p>※學生在室外： 導師或任課老師須輔導同學保持冷靜，立即就地避難。</p> <p>7. 在走廊，應立即趴下，保護頭部，並注意是否有掉落物，當地震稍歇，可行動時應立即疏散至空地，或避難疏散地點（大操場）。</p> <p>※導師或任課老師應提醒及要求同學避難掩護動作要確實，不可講話及驚叫。</p>		
3	0922 -09:50 (28分鐘)	地震避難掩護演練 【地震稍歇】 【疏散演練】	<p>1. <u>學務主任</u>於上午9時22分利用廣播系統向各班導師及同學時廣播「現在地震稍歇，請各班導師或任課老師，輔導同學依平時規劃之路線進行避難疏散，請同學立即往操場朝會位置集合。」訊息。</p> <p>2. 各班級由導師（或任課老師）聽到地震廣播訊息後，立即輔導同學實施疏散至安全位置之動作。</p> <p>3. 各班由任課老師或導師輔導同學到達操場安全集合位置後，由導師或任課老師完成人員清點，並向<u>學務主任</u>回報，並適時安撫學生情緒。</p>	<p>※學生在教室或其他室內：</p> <p>1. 當地震稍歇時，聽到廣播訊息（或哨音）後，聽從導師或任課老師指示，依平時規劃之緊急避難疏散路線（關閉教室電源），進行避難疏散（遵守不語、不跑、不推三不原則），以手提袋或書包保護頭部疏散至大操場各班規定之朝會位置集合地點後趴下（保護頭部動作至操場跑道後始可將書包放下），由任課老師或導師確實清點人數，並指派班長向學務主任完成安全回報。</p> <p>2. 各班人數清點回報完成後，由主任向校長回報。</p> <p>3. 俟主任向校長回報後，各班依學校課程排定，返回授課地點上課。</p> <p>※學生在室外： 導師或任課老師須輔導同學保持冷靜，立即疏散安全位置：</p> <p>1. 由室外立即疏散至大操場（田徑場）各班律定之朝會位置集合地點後趴下，由任課老師或導師確實清點人數，並逐級向學務主任完成安全回報，就地避難。</p> <p>2. 俟主任向校長回報後，各班依學校課程排定，返回授課地點上課。</p> <p>※注意事項如下：</p> <p>1. 可以用防災頭套、較輕的書包、補習袋或書本保護頭部，並依規劃路線避難。</p> <p>2. 遵守不語、不跑、不推三不原則：喧嘩、跑步，易引起慌亂、推擠，或造成意外，災時需冷靜應變，才能有效疏散。</p>	各班教室、操場	各導師 學務處 總務處

			<p>3. 行動不便或受傷學生應由導師事先指定適當同學協助避難疏散。</p> <p>4. 以班級為單位在指定位置集合。</p> <p>5. 任課老師或導師應確實清點人數，並逐級完成安全回報。</p> <p>6. 俟主任向校長回報後，各班依學校課程排定，返回授課地點上課。</p> <p>7. 抵達操場(或其他安全疏散地點)後，各班導師應確實點名，確保每位同學皆已至安全地點，並安撫學生情緒。</p> <p>8. 疏散至安全位置前，將教室電源關閉。</p>	
--	--	--	---	--